



消除烟草制品  
非法贸易议定书

## 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 缔约方会议

第三届会议

2023 年 11 月 27-30 日，巴拿马巴拿马城

临时议程项目 7.6

FCTC/MOP/3/13

2023 年 5 月 19 日

# 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作出的修正

## 公约秘书处的报告

### 文件的目的是

本报告介绍根据主席团的建议对《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

###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行动

请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审议本报告附件 1 所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并通过附件 2 所载决定草案。

促进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3 和具体目标 3.a，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与工作计划和预算项目的联系：无。

未列入工作计划和预算的其他经费问题：无。

相关文件：《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

## 背景

1. 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导致的必要限制，《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通过 FCTC/MOP2(2)号决定，将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有关的议程项目推迟到第三届会议上审议。
2. 本报告载有主席团建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审议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提案。这些修正案最初由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一个缔约方就《公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提出，并由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进一步讨论，因为其涉及共同关心的事项。在公约秘书处的支持下，主席团确定了可对哪些规则进行修正，以促进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有效运作，并确保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与公约缔约方会议之间的协调。在 FCTC/COP8(11)号决定中，公约缔约方会议请其主席团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合作，对其议事规则进行审查，并确定可作出修正的规则，以确保公约缔约方会议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之间的协调。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还认为有必要纠正现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中的某些不一致之处。
3. 据回顾，根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66 条，该《议事规则》可由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修订。《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在 FCTC/MOP1(1)号决定<sup>1</sup>中通过，迄今未修订过。应当指出，根据主席团的建议，FCTC/COP1(8)号决定通过的《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议事规则》经 FCTC/COP6(24)、FCTC/COP7(28)和 FCTC/COP8(11)号决定进行过修订。

## 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

4. 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做出的修正，包括相关理由，载于本报告附件 1。
5. 修正涉及：
  - (a) 纠正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及其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有关的不一致之处；
  - (b) 纠正与媒体出席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规则有关的不一致之处；
  - (c) 安排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全体会议审议的议程项目进行网络直播；
  - (d) 在非常情况下安排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线上会议；

---

<sup>1</sup> 《议定书》第 33.4 条还规定，除非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议事规则》应经适当修改后适用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 (e) 规定在需要时指定一名秘书处代理首长的可能性；
- (f) 规定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和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就任命秘书处首长提出联合建议；以及
- (g) 停止在届会闭幕前临时通过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届会报告的做法。

### 关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上的临时报告

6. 如果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临时报告有关的拟议修正案（《议事规则》第 60 条），该修正案本将自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起适用。
7. 为便利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程序，并铭记本报告附件 1 所述理由，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可决定在第三届会议期间立即实施拟议修正案。那就意味着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临时报告将以六种正式语文提供（根据《议事规则》第 60 条），并在会后尽快公布，使缔约方能够在报告分发后 15 天内提出评论意见（根据《议事规则》第 62 条）。该报告将被视为临时报告，直到公约秘书处（纳入从缔约方收到的评论意见后）定稿并按照常规做法在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网站上发布。甲委员会和乙委员会的报告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做出的决定将在临时报告之前尽快公布。

### 关于逐字记录问题

8. 关于逐字记录，建议将其理解为全体会议的音频文件，可在《公约》网站上查阅，或在会议闭幕后应要求提供（如果该网站不具备托管完整音频记录和/或以往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届会累积的音频记录的技术能力）。这种方法有几个好处：
- (a) 音频文件的好处是，可以更快、更准确地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提供，而不是像目前那样只以发言语文提供；而且，
  - (b) 这将使缔约方能够节省大量开支，也使公约秘书处节省在编制和公布书面逐字记录方面所花费的大量时间和资源（这一过程需要几个月的时间，包括雇用一家转录公司、反复核实录音、编辑文本等）。
9. 这一办法与世卫组织不再为世界卫生大会届会编写书面逐字记录的做法一致。实践上的这一变化不需要修订《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
10.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可在不修订《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的情况下澄清，“全体会议逐字记录”（如第 60 条及第 64 条所指，其中未指明记录的媒介）应理解为包括音频文件。

##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行动**

11. 请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审议本报告附件 1 所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作出的修正，并通过附件 2 所载决定草案。

## 附件 1

## 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作出的修正

规则	可能的修正（新案文以黑体字标出；建议删除的内容体现为加删除线）	理由
第 2 条 (定义)	<p>12. “公开”会议系指开放供缔约方、非议定书缔约方<del>[但却是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del>的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非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但却是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准会员国、联合国任何其他会员国、秘书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分别根据第 30 条和第 31 条核准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经核准的媒体以及公众成员出席的会议；</p> <p>13. “半公开会议”系指开放供缔约方、非议定书缔约方<del>[但却是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del>的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非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但却是世卫组织的准会员国、联合国任何其他会员国、秘书处以及分别根据第 30 条和第 31 条获得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出席的会议；</p>	<p>纠正《议事规则》第 2 条和第 29 条之间的不一致。</p> <p>根据《议事规则》第 2 条，如果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是《公约》缔约方，则有权观察会议；而根据《议事规则》第 29 条，它们可以在不成为《公约》缔约方的情况下观察会议。</p> <p>为清楚起见，应统一这些规则之间的不一致之处。</p> <p>建议修订第 2 条，以便与第 29 条保持一致。这将体现FCTC/MOP1(4)号决定的规定；根据该决定，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决定邀请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等申请参加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及以后各届会议的观察员地位，同时铭记与以下方面有关的标准：<b>(a)</b>本组织理事机构核可相关申请；<b>(b)</b>与烟草业或任何其他具有既得利益的商业实体没有联系。在该决定中，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似乎没有保留这些组织需要成为《公约》缔约方这一先决条件。</p>
第 2 条 (定义)	<p>13. “半公开会议”系指开放供缔约方、非议定书缔约方但却是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的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非《公约》缔约方但却是世卫组织的准会员国、联合国任何其他会员国、秘书处、分别根据第 30 条和第 31 条获得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b>以及，除非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做出其</b></p>	<p>纠正第 2 条和第 32 条（运作方式）之间的不一致之处。根据后者的规定，经核准的媒体有权出席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半公开”会议，除非缔约方另有决定。</p> <p>《议事规则》第 32 条规定：</p> <p>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会议应公开举行，除非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决定其为半公开或不公开会议。除非缔约方另</p>

	它决定，经核准的媒体]出席的会议；	外作出决定，经核准的媒体有权出席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半公开会议。此规则的执行应与《公约》第 5.3 条相符。
<b>第 15 条 (秘书处)</b>	<p>除《议定书》、特别是第 34 条规定的职能外，秘书处应按本《议事规则》：</p> <p>(a) 为会议安排传译；</p> <p><b>[(b) 按照主席团的建议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在每届会议开始时的核准，安排对全体会议审议的议程项目进行网络直播，但须视任何相关技术问题的解决和财政资源的可得性而定；</b></p> <p><b>(c) 在非常情况下需要采取此类特殊措施时，根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和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的协调决定，安排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举行线上会议；</b></p> <p><del>(b)</del> <b>(d)</b> 收集、翻译、复印和分发会议文件；</p> <p>(……)</p>	<p>根据需要确保线上会议的灵活性，以及全体会议网络直播的正式化。</p> <p>拟议的(b)段中的术语与WHA67.2 号决议中有关网播的术语以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一致。</p> <p>拟议的(c)段中的术语与WHA73(18)和WHA74(5)号决定中有关特殊措施的术语以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一致。</p> <p>须调整第 15 条各款的编号，以体现增加的两个拟议段落。</p>
<b>第 24 条之三 (主席团成员)</b>	<p>除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不时指定的职能以及第 6、第 9 和第 19 条以及第 21–24 条所载内容外，主席团的职能还应包括：</p> <p>(a) 根据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的建议，就秘书处首长的任命问题[，包括必要时指定一位秘书处代理首长的问<b>题，]</b>与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进行磋商，并<b>[共同]</b>向世卫组织总干事<b>提出建议</b>；</p>	<p>鉴于 FCTC/MOP2(9)号决定和 FCTC/COP9(9)号决定赋予主席团的任务授权，建议修订该规则，以确保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和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在任命公约秘书处首长方面具有平等地位。</p> <p>此外，建议修订该规则，以确保考虑到可能需要公约秘书处临时首长的时期，以此作为确保公约秘书处最佳运作以及促进持续透明度的一种手段。</p>
<b>第 29 条 (观察员)</b>	<p>非议定书缔约方但却是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任何缔约方，非公约缔约方的任何世卫组织会员国，任何世卫组织准会员，或非公约缔约方但却是联合国或其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任何其他国家，以及</p>	<p>可以提及《议定书》第 1.11 条，该条规定了与《公约》第 1(b)条相同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定义。</p> <p>该修正案还将包括《议定书》第 1.11 条所附的脚注。</p>

	<p>依照[《公约》第1(b)条中][<b>《议定书》第1.11条</b>]界定的非议定书缔约方的任何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可作为观察员出席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开或半公开会议或其附属机构的会议。</p>	
<p><b>第 60 条</b> (语文和记录)</p>	<p>应以六种工作语言编写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全体会议的逐字记录以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各届会议和附属机构各次会议的报告。报告应反映会议进程并包含所有决定[和决议]，应由报告员在秘书处的协助下进行编写[并在会议结束前通过]。</p>	<p>1. 建议删除“和决议”的提法，因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不通过决议，而是通过决定。“决议”一词源于错误地保留了作为制定《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基础的《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案文中的说法。</p> <p>2. 为避免给缔约方带来巨大费用，以及编写缔约方会议届会报告对公约秘书处的大量时间和能力要求。根据《议事规则》第 60 条，这些报告必须在本届会议闭幕前临时通过之前翻译成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为完成这项任务，公约秘书处要在会议期间要调动简记员、编辑、世卫组织语言服务人员（校对和排版临时报告英文版并将其翻译成其他五种正式语文）以及公约秘书处核心工作人员的能力，因而会减少支持缔约方进行实质性讨论的时间。</p> <p>根据主席团的建议，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的报告在届会闭幕前暂时以英文通过，并在会后尽快完成了所有正式语文的翻译工作。但是，就平等对待所有语文而言，这一解决办法并不完全令人满意，也没有解决支持这一职能的费用和能力问题。</p> <p>如果修正案获得通过，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届会将按照《议事规则》第 62 条在会后以所有正式语文提供给缔约方，该条规定：</p> <p>“应尽快将第 60 条提及的报告的临时版本交送各代表团，代表团应在收到</p>

		<p>他们希望做出的任何修正之后的十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秘书处。”</p> <p>提及“报告的临时版本”的第 62 条不需要修正,因为在最后定稿之前,在公约秘书处酌情纳入缔约方提交的评论意见之后,这些报告仍将是“临时的”。</p>
--	--	---



## 附件 2

**决定草案：  
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的修正**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考虑到《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第33.4条规定，除非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和《财务细则》应在适当修改后适用于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忆及其议事规则已在FCTC/MOP1(1)号决定中通过；

考虑到公约缔约方大会议事规则已经FCTC/COP1(8)号决定通过并经FCTC/COP6(24)、FCTC/COP7(28)、FCTC/COP8(11)和FCTC/COP10(x)号决定进行过修订；

注意到公约秘书处在文件FCTC/MOP/3/13中提交的报告，其中载有主席团建议的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可能作出的修正；

认识到更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对促进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有效行使职能非常重要；

进一步认识到需要确保《议定书》理事机构和《公约》理事机构之间的协调，

1. **通过**FCTC/MOP/3/13号文件附件1中阐述的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的修正；
2. **决定：**
  - (a) 对关于临时通过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届会报告的第60条的修正立即生效；
  - (b) 澄清《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60条及第64条所指的全体会议逐字记录应理解为包括音频文件；
3. **请**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定期审查是否需要修订《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在必要时向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提出修订案，并在相关规则可能涉及共同事项时与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协调。

(2023年11月XX日，第XXX次全体会议)

= = =